# 关于做好湖南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7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系部、处室：

   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湖南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7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7〕20号）文件要求，我院湖南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课题选题**

    课题选题应以《课题指南》确定的年度重点研究领域为主要依据，做到《课题指南》引导和研究团队自主选题相结合。

**二、申报要求**

1、课题申报者必须能真正承担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工作，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，不得申报。申报青年专项资助课题者（包括课题主持人和全体课题组成员）年龄都不得超过35岁（1982年3月1日之后出生）。

2、已主持两项省级以上课题并在研未结题者，结题之前不得再以主持人身份申报省级课题。

3、申报者要恪守学术规范和科研诚信，按要求如实填写好申报材料《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，并将相应电子材料发送至54661491@qq.com，包括课题申报书及汇总表。申报纸制材料要求用A4纸打印并用资料袋装好，一人一袋，袋子正面贴申请书封面。纸制材料及电子材料受理时间截止到2017年2月21日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    联系人：苏锦霞，短码：6288

    附件：

    1、《关于做好湖南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7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7〕20号）

   2、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申请•评审书

3、湖南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7年度课题申请汇总表

 督导评估与职教研究室

2017-2-8